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浚县黎阳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河南置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黎阳办 Y029 乡道后吴线（通武线-吴村段）改建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黎阳办 Y029 乡道后吴线（通武线-吴村段）改建项目。

2. 工程地点：黎阳办事处吴村。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浚交规划[2024]36 号。

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路线全长为 1025 米，路面宽 10m，路基宽度为 11m。路面结构为：1、3cm 细粒式沥青混凝土+4cm 中粒式沥青混凝土+乳化沥青粘层+18cm 厚 C25 水泥混凝土加宽基层+16cm 5% 水泥土底基层（加宽道路）；（2）3cm 细粒式沥青混凝土+4cm 中粒式沥青混凝土+乳化沥青粘层+病害处理后水泥路面。（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6. 工程承包范围：

磋商文件、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标示的全部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 年 4 月 18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5 年 6 月 16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60 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佰肆拾陆万捌仟玖佰元整（¥1468900.00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王强。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投标文件;

(2) 中标通知书;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4)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5) 通用合同条款;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7) 图纸;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9)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5 年 4 月 9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浚县黎阳街道办事处会议室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发包方和承包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协议书上签字并盖单位公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贰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此页无正文, 为合同签署页)

发包人: 浚县黎阳街道办事处
(公章)

承包人: 河南置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闫希臣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91410600572474420B

地 址: 鹤壁市浚县工业路东侧

地址: 安阳县崔家桥镇永康大道 83 号

邮政编码: 456250

邮政编码: 455100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闫希臣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电话: 0392-2606666

传 真: 无

传 真: /

电子信箱: 无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鹤
壁黎阳支行

账 号: _____

账 号: 41001501420050201701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签订施工合同后，待材料设备进场具备开工条件时，预付合同价款的 30%；项目实施中，可根据项目形象进度进行阶段性支付；项目完工后，支付至签约合同价款的 90%，验收合格及评审后支付至审定金额的 97%，剩余 3%为质保金，待质保期（一年）结束后无息支付。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按合同约定。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 。

(2) 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 。

(3)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 。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 / 。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 / 。

(2)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 / 。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 / 。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2、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 。

3、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 。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24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48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2.2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按合同约定。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按合同约定。